**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需求文件**

**一、采购项目名称：府谷能源投资集团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二号回风斜井通风机房工程**

**二、采购项目招标人：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采购项目建设单位：府谷能源投资集团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

**四、采购资金构成和采购方式：**

1、采购项目预算：2677044.00元

2、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五、项目实施时间、地点、工程概况、履行期限及方式**

**1、项目实施时间：**本项目计划于2023年4月实施。

**2、项目实施地点**：府谷能源投资集团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

**3、工程概况：**主要包括二号回风斜井通风机房、二号回风斜井通风机房给水排水、采暖通风工程、防雷接地工程、二号回风斜井通风机房配电室等。具体内容见工程量清单。

**4、履行期限及方式：**

项目须于签订合同后90日内完成施工任务，并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5、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定合格标准。

**6、项目联系人：** 柴学东 联系电话：13409143512

**六、合同模板：**

（GF—2017—0201） 合同编号：FNTGKYJSGC202300X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府谷能源投资集团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二号回风斜井通风机房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府谷能源投资集团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二号回风斜井通风机房工程。

2.工程地点：府谷能源投资集团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二号回风斜井通风机房、二号回风斜井通风机房给水排水、采暖通风工程、防雷接地工程、二号回风斜井通风机房配电室等。具体内容见工程量清单。

6.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府谷能源投资集团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二号回风斜井通风机房工程全部施工任务。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以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元整(¥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和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月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府谷能源投资集团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  |  |
| --- | --- |
| 发包人(公章)：府谷能源投资集团  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 | 承包人(公章)：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委托代理人(签字)： | 委托代理人(签字)： |
| 组织机构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
| 地 址： |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719400 |
| 电 话： | 电 话： |
| 传 真： | 传 真： / |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 账 号： |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府谷能源投资集团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二号回风斜井通风机房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按通用条款执行。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 为 5 年；

3．装修工程为 2 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

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  |  |
| --- | --- |
| 发包人(公章)：府谷能源投资集团  郭家湾矿业有限公司 | 承包人(公章)： |
| 地 址：陕西省府谷县郭家湾 | 地 址：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委托代理人(签字)： | 委托代理人(签字)： |
| 电 话： | 电 话： |
| 传 真： | 传 真： /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 号： | 账 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六、履约验收标准和方法**

1、履约验收时间：甲方指定时间。

2、履约验收主体及内容：由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对工程进行验收。

3、验收程序：供应商应当严格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施工任务。并对相关资料进行认真整理，做好验收准备。在供应商履约结束后，验收工作小组按照职责分工对照政府采购合同中验收有关事项和标准核对每项验收事项，并按照验收方案应及时组织验收。

4、履约验收标准：供应商出具的合格等级各项资料，符合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5、验收方式：由采购单位组织有关专业人员按相关的国家标准、质量标准和采购文件所列的各项要求进行验收。

**七、对供应商的要求**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的2021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投标供应商应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企业法人，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B证以及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2023年2月、3月或4月份至少一个月的本企业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4、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2019年—2021年度或2020年-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需提供已出年份的审计报告，不足一年的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信誉要求：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提供企业完整信用报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图可在其“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提供本项目发出公告之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的相关信誉要求完整截图。

8、供应商需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以及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上传附件后的网页截图；

9、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10、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1、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供应商需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上传附件后的网页截图；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注：具体特定资格详见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

**八、付款方式：**承包方应每月25日前向发包方提交合格的进度款支付申请文件。发包方和监理人将根据进度完成情况审核该文件，按当月审批实际完成工作量的80%支付工程进度款，付款前，承包方应当开具当月审批工程进度款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建筑安装工程税率9%），累计付款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80%，整体工程待相关单位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定价款的97%，剩余3%在缺陷责任期满且审计完毕后无质量问题予以无息返还。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7日